

新疆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关于公司进入破产重整程序的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管理人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基本概述

新疆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被债权人以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为由向法院申请破产清算，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上海市三中院”）裁定受理该案件，指定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担任公司管理人，并于2023年5月24日召开了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公司管理人于2023年6月20日发布《公司破产清算案意向投资人预招募公告》；公司于2023年8月29日向上海市三中院递交重整申请书，上海市三中院于2023年9月12日裁定公司重整；公司管理人于2023年9月15日发布《公司破产重整案重整投资人招募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10月14日、2023年2月3日、2023年2月6日、2023年2月9日、2023年5月24日、2023年6月5日、2023年6月20日、2023年8月30日、2023年9月13日及2023年9月15日披露的《关于被债权人申请破产清算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债权人对公司破产清算申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关于法院指定破产清算管理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关于债权人申报及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关于公司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4）、《关于公司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表决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0）、《关于公司破产清算案意向投资人预招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4）、《关于公司申请重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2）、《关于法院裁定公司重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6）及《关于公司重整投资人招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7）。

二、公司重整及子公司破产清算进展情况

（一）公司重整的进展情况

公司已进入破产重整程序，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配合管理人有序推进破产重

整工作。截至目前，管理人正有序开展破产重整相关工作。

（二）子公司破产清算的最新进展情况

1、上海拉夏贝尔休闲服饰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的最新进展情况

公司原全资子公司上海拉夏贝尔休闲服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拉夏休闲”）破产清算案第一次债权人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4 日上午 9:30 召开。现将会议召开情况公告如下：

（1）债权人会议召开及参会情况

子公司拉夏休闲第一次债权人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4 日上午 9:30 以网络会议形式召开，共计 19 家债权人参会，占子公司拉夏休闲债权人总数的 86.36%；其中 12 家债权人有表决权，代表的债权金额合计 13,440,106.41 元，另有 3 家职工债权人及 4 家暂缓确认债权人。

（2）债权申报与审查情况

截至 2023 年 11 月 27 日（债权申报期限届满日），共计 26 家债权人向子公司拉夏休闲管理人申报 27 笔债权，申报金额 18,030,223.60 元。其中，申报性质为建设工程优先债权 5 笔，申报金额为 2,689,768.47 元；申报性质为职工债权 3 笔，申报金额为 105,453.80 元；申报性质为普通债权 19 笔，申报金额为 15,235,001.33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4 日，子公司拉夏休闲管理人已完成 21 笔债权审查工作，确认金额合计 13,972,071.26 元。其中，职工债权 3 笔，审查确认金额为 105,453.80 元；普通债权 14 笔，审查确认金额为 13,315,834.97 元；劣后债权 4 笔（劣后债权系管理人依法确认，无债权人主动申报），审查确认金额 550,782.49 元。另不予确认债权 5 笔，其中 1 笔系申报债权主体错误，4 笔系超过诉讼时效。此外，因有 2 笔债权申报人系子公司拉夏休闲关联公司而暂缓审查；另有 3 笔债权债权人撤回调整并补充核心资料（如基础合同、金额明细等）；故子公司拉夏休闲管理人共对 5 笔债权暂缓审查，将在本次债权人会议后继续审查。

（3）债权人会议表决情况

本次债权人会议对《财产管理方案》《关于以非现场形式核查债权及表决的议案》二项表决事项进行表决，表决情况如下：

1)《财产管理方案》：

表决同意的债权人共计 12 家，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债权人人数 100%，

超过出席会议债权人的半数；其所代表的债权金额为 13,440,106.41 元，占无财产担保债权总额的 95.73%，达到无财产担保债权总额的二分之一以上。

2)《关于以非现场形式核查债权及表决的议案》。

表决同意的债权人共计 12 家，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债权人人数 100%，超过出席会议债权人的半数；其所代表的债权金额为 13,440,106.41 元，占无财产担保债权总额的 95.73%，达到无财产担保总额的二分之一以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六十四条，以上二项表决事项已获得本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

2、上海乐欧服饰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的最新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原控股子公司上海乐欧服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乐欧”）破产清算案第三次债权人会议决议。现将该决议公告如下：

（1）债权人会议召开及参会情况

上海乐欧破产清算案第三次债权人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13 日以非现场方式召开，本次债权人会议有表决权的债权人数为 54 户，代表的债权总额为人民币 346,946,196.68 元（以下币种同）。其中，有财产担保债权总额为 0 元，无财产担保债权总额为 346,946,196.68 元。

（2）债权人会议表决情况

截至 2023 年 11 月 25 日，上海乐欧管理人共收到 42 户债权人回复的表决意见，另根据经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的《采取非现场方式召开债权人会议及表决的方案》，有 12 户债权人逾期未将表决结果回复上海乐欧管理人，视为同意表决事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六十四条的规定，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 一、通过上海乐欧管理人所作《财产变价方案（一）》；
- 二、通过上海乐欧管理人所作《破产财产分配方案》。

三、股东权益归零、公司注销的风险情况

上海市三中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申请后，若管理人或公司未按期提出重整计划草案，或重整计划草案未经债权人会议、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未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且重整计划草案未获上海市三中院批准，或已通过的重整计划草案未获上

海市三中院批准，公司将被上海市三中院裁定终止重整程序，并宣告破产。

宣告破产后管理人将依法对公司开展清理工作，并在取得上海市三中院出具的终结破产程序裁定后向公司的登记机关办理注销登记，股东权益将在公司注销后归零。

四、公司暂停转让、终止挂牌的风险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管理的两网公司和退市公司板块挂牌后，于2023年2月6日起暂停转让。根据《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股票转让办法》第三十三条的规定，公司股票暂停转让。待暂停转让原因消除后，申请股票恢复转让，请投资者关注暂停转让风险。

根据《关于退市公司进入退市板块挂牌转让的实施办法》第四十条及《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股票转让办法》第三十九条的规定，公司被法院宣告破产后，应当公告并终止股票转让，并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规定办理退出登记，即公司存在股票终止在退市板块挂牌的风险。

五、风险提示

公司将密切关注重整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https://www.hkexnews.hk>），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渠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2023年12月4日